

家法三十三条

银青光禄大夫 检校右散骑常侍 守江州长史 兼御史大夫

上柱国赐紫金鱼袋臣陈崇谨撰

经曰『欲齐其家 先修其身』又曰 身修而后家齐 君子观于风化之原 知齐家之道归于及身 我家袭秘监之累功 承著作之遗训 代传孝义 世笃忠贞 一庭之内 和气薰蒸 同居十有一代 聚族二百余人 祖宗培养之泽 诚不容没矣 况乎遭遇圣明 诞敷孝治 恢振义风 锡之宸翰 旌及里间 不益敦敦雍穆 仰答鸿恩於万一 崇所以殷殷致念者 第恐昆云渐众 知愚不同 苟无敦睦之方 虑乖负荷之理 今设之以局务 绳之以规程 推功任能 惩恶扬善 公私出纳之式 男女婚嫁之仪 蚕事衣妆 货财饮食 必令均等 务要和同 庶令子子孙孙 无间言 而守义范也 谨摭规范 一一于左

治家不可不立乎纲纪 纲纪不举 则版权法目不张 纲纪一正 则条目秩然 夫所谓纲者 犹綱之也有纲也 所谓纪者 犹系之有纪也 綱无纲 则目不能自理也 故一家则有一家之纲纪 齐家者 通前后 可不立乎

一 立主事一人 副主事两人 掌管内外诸事 内则敦睦九族 协和上下 束辖弟侄 日出从事 必令各司其职 毋相夺论 照管老少应需之资 男女婚嫁之给 三时茶饭 节朔聚饮 如何布办 组配诸庄費用多寡 一依下项规则施行 外则迎接亲姻 礼待宾客 吉凶筵席 迎送之仪 一依下项规则施行 此三人不拘长少任之 或有干父之子 或有克家之人 但择廉谨立操仁恕者委之 不限年月 倘有辞状乞替 请众详之 其年力稍优者 家长则且举晋 或年有弱者 众则择人替之 仍不论长少 务在得其人而已

二 立库司二人 作一家之纲领 为众人之表率 握赏罚之二柄 立公私之两途 惩劝上下 勾当庄宅 掌一户版籍 税粮及诸庄书契等 应每年送纳王租

公门费用钱物 发给男女衣妆 考校诸庄课绩 差役弟侄 一依下项规则施行 此二人亦不以长幼论 泽公干刚毅之流 能任其事者任之

三 诸庄各立一人为首 一人作为副 量其田地广狭以次安排 弟侄各令首副安排 共同经营 仍不得以父子同处 远嫌疑也 凡出入归省 须候庄首指挥 给限去著 自年四十以下归家限一日 外赴须同例 执行农役 应出市肆买卖 使用银钱 须具帐目向库司示明 稍有不遵 禀上命责以常刑 有功勤者 则举之 委以事务 各须务在节用 诸庄除纳王租外 田产 添修仓廩实宝者 庄首副衣妆上次第加赏 其或怠惰以致败阙者 则剥落衣妆 重加刑治 所以惩恶劝善也 应每年收到谷斛 至岁晚须具帐目归家 以据考课并库司检点者

四 差定弟侄十人 名曰宅库人 付主事手下共同勾当 一人主洒醋曲孽等 一人知仓碓 交领诸庄代应谷斛 并管辖庄客逐日舂米粮 出入上簿 主事监之 二人知园圃牛马猪羊等事 轮日抽雇庄客锄佃蔬菜 以充日用 一

人知晨昏 开闭门户 早晚俟候弟侄出入勾当 四人管束近家四源田土监收禾谷桑

格柴薪以充日用 其出入优劣共同酌量 一依主庄者次第施行

五、立勘司一人 卜勘男女婚嫁之事 并排定男女第等事 置长生簿一本 逐年先抄上每月大小 节气 转建于簿头 候诸房诞生男女令及时申报 则当司应随时上簿至排定第行 男为一行 女为一行 不论孙 侄 姑 叔 但依所生先后排之 贵在简要 自一至十 周而复始 男年至十八以上则与占勘婚姻 配仪诸事项 侧待主事依则施行 至于新妇 虽来自富室 不得携畜婢仆者 女则候他家求问 亦属勘司酌当 但此一人 须择请阴阳数术者任之

六 丈夫除令出差勾当外 并付主事手下管辖 逐日随主事差使去执行农役等 稍有不遵者 具名申上 候家长处分科断

七 弟侄除差役执作外 凡出入门户及晨昏定省事 须具巾带衫裳 稍有

乖仪当行科断

八立书堂一所於东佳庄 弟侄子姓有赋性聪敏者 务令入学 稍有与功业应举者 除现置书籍外 须令添置 于书生中立一人掌书籍 出入须令照管 不得遗失 或者宾客寄止修业者 供应并出东佳庄

九立书屋一所於住宅之西 教授童蒙 每年正月择吉日起馆 至冬十二月解散 童子七岁令入学 至十五岁出学 有能者令入东佳 逐年於学堂内次第抽二人诱训 一人爲先生 一人爲副 其纸墨笔砚 并出宅库收买应付者

十先祖道院一所 司祝之子 代有其人 或有继者听之 令旦夕焚修 上以祝圣寿 下以保家门 应有斋醮事须差请者 众俗可也

十一先祖符法亭一所 历代祀之 有继者听其自便 凡有造屋宇 埋葬 龟筮 祈祷等事 一一委之

十二命二人学医 以备老幼疾病 须择谙药性 方术者为之药料之资取

给主事者

十三 厨内差定十人掌庖厨炊灶事 三人收羹菜 二人炊饮 二人知汤水和摆布堂内等事 此不限期 迎娶新妇则以次替之

十四 每日三时茶饭 丈夫于外廊下同坐作两次 自年四十以下至十五岁者作先次坐 取其出差勾当 故在前也 至年四十以上与家长同坐后次 以其闲缓 故在后也 并差新冠童子二人排有侍候茶汤蔬菜等事 妇人则在后堂坐长幼以作两次 并出厨内新妇只候茶汤等 其盐酱 菜蔬 腥鲜等 并出在正副主事 取给酌当

十五 节序眷属会饮於大厅同坐 主事及时差后生二十人排布侍候 先次学生 童子一坐 已束发髻女孩一坐 费用物资唯冬至 清明主事组配诸庄供应 徐则出自宅库 随其所有置办 许令周全者

十六 非节序丈夫外出勾当 五夜一会酒一磁瓿 所以劳其勤也 尊长取

便仍令知酒人别醖好酒 以待老上取给者

十七 诸房每月令主事各给油一斤 并茶盐等 以便老疾取便 须令周全
十八 会宾客事 凡嫁娶仰主事组配诸庄布办 吉凶筵席 官员达客 迎送之礼 并出自宅库 取令如法周全 仍逐自抽书生一人 归知宾客

十九 新妇归甯者 三年之内 春秋两度发遣 限一十五日回 三年外则至岁节一例发遣 即二十日回 出在主事指挥 馈送之礼 临时酌当

廿 男女婚嫁之礼 凡仪定用钗子一对 绯绿彩二段 饷仪钱五贯 定色绢五疋 彩绢一束 酒肉临时酌当 迎娶者 器皿 靴履 花粉匣 箱笼等各一副 巾带钱一贯文 并出主事组配 女则银子一十两 随意打造物色 市买钱三贯 文 出库司组配诸庄应付

廿一 男女冠笄之事 男则十五岁裹头 各给巾带一副 女则十四岁合头髻 各取钗子一双 俱出库司给付者

廿二 养蚕事若不制之以法 虑多少不均 今立都蚕院一所 每年春首 每庄抽一后生丈夫 从事桑柘 中择一年长为首 束辖修理蚕桑等事 婆母及年至四十五岁以上至四十八岁者 名曰蚕婆 四十五岁以下者 名曰蚕妇 於都蚕院内 每蚕婆各给房一间 蚕妇二人同看 桑柘仰茧首组配诸庄应付 其女孩各令于蚕婆房内同看桑柘 待成茧后 权其多寡 公同抽取 令蚕首将丝帛均平给付 以见成功 其有以得茧多者 除给外别赏之 所以相激励也 其蚕种仰都蚕院首留下 候至来年春 每蚕婆各给二两

廿三 每年夏税 抽所细绢 仰库司组配诸庄 丝帛归於蚕妇织造 新妇年四十八以下者 另各织绢二匹 缎一匹 女孩各给付织绢一匹 蚕婆四十八岁以上者免

廿四 丈夫衣着 二月中给春衣一领 每人给付丝一十两 夏各给葛衫一领 秋之寒衣 相时给付 自年至四十以上至尊长者 各给绢一匹 绵五两 四

十以下给丝十两 绵五两 冬各给头巾一领 并出库司组配者

廿五 每年鞋履 冬至 岁节 清明三时 不论男女三岁以上者各给一双
草履丈夫每月各给三双 出库司组配给付者

廿六 妇人脂粉 针花等事 每年冬至 岁节 清明 仰库司专人收买付给

廿七 妇人染帛 每年各与染一匹 任意染色 钱出库司组配诸庄应付 专

差一人勾当

廿八 草席 每年冬库司组配诸庄 每户各给一副

廿九 立刑枝厅一所 凡弟侄有过 必加刑责 等差列后

卅 诸误过失及酬酒而不干人者 虽书云『有过无大』 然恐不行刑 无以惩劝 此等各杖苔五下放

卅一 恃酒干人及无礼妄触犯人 各决杖十下放

卅二 不遵家法 不从上命 妄作是非 逐诸赌博 斗争相损者 各杖笞一

十五下剥落衣妆归役一年改则复之

卅三诸妄使庄司钱谷入於市肆淫于酒色行止耽滥勾当败坏斗争相损者各决杖二十下剥落衣妆归役三年知过复之

江州长史兼右散骑

御史大夫赐紫金鱼袋臣

三任家长陈崇撰

唐大顺元年庚戌(890)四月六日